证券代码: 603979 证券简称: 金诚信 公告编号: 2025-029

转债代码: 113615 转债简称: 金诚转债

金诚信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金诚信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草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 (一) 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创立于 1992 年,2013 年 12 月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管理总部设立于杭州,系原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

事务所名称: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汇会计师事务所")

成立日期: 2013年12月19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杭州市江干区新业路 8 号华联时代大厦 A 幢 601 室

首席合伙人: 高峰

2024 年末合伙人数量: 116 人

2024年末注册会计师人数: 694人

2024 年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 289 人

最近一年(2023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 108,764万元

最近一年(2023年度)审计业务收入: 97,289万元

最近一年(2023年度)证券业务收入: 54,159万元

2023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180家

上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主要行业: (1)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2) 制造业-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业, (3) 制造业-专用设备制造业, (4) 制造业-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5) 制造业-医药制造业。

上年度上市公司审计收费总额 15,494 万元

上年度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1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未计提职业风险基金,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 30,000万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不存在因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被判决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9 次、自律监管措施 7 次,未受到过行政处罚、刑事处罚和纪律处分。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9 次,自律监管措施 9 次和纪律处分 1 次,涉及人员 40 人。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前述监管措施不影响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继续承接或执行证券服务业务和其他业务。

(二) 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谢贤庆,2003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3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3 年 7 月开始在中汇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4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过超过 5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 齐放,2020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5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8 年 5 月开始在中汇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2 年开始为本公

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过3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任成,2004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0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00年6月开始在中汇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签署及复核超过5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 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 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审计收费定价原则:主要基于公司的业务规模、会计师提供服务所需要投入的专业技术程度等多方因素,综合考虑审计工作安排以及会计师事务所的收费标准而确定。

2023 年度审计收费 250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210 万元,内控审计收费 40 万元; 2024 年度审计收费 270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230 万元,内 控审计收费 40 万元。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 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

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结合中汇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职情况,对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充分审查,认为其具备相应的执业资格,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具有同行业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该所在受聘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严格执行法律、法规和国家有关部门的相关规定,能够独立、客观、公正地对公司财务状况及内部控制情况进行审计,切

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综上,建议续聘其为公司提供 2025 年财务报告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相关服务,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基于审计收费定价原则,根据 2025 年度审计工作安排及市场价格标准确定最终年度审计费用。

(二) 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以 9 票同意、 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草案)》,为保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保证审计工作质量,同意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提供财务报告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相关服务,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基于审计收费定价原则,根据 2025 年度审计工作安排及市场价格标准确定最终年度审计费用。

(三) 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金诚信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4日